

# 報名須知與條款

## 報名須知與條款

### 課程費用包含：

- 選擇的課程
- 接待家庭多人房(週一到週五供應早、晚兩餐及週末全部餐點)
- 最長三個月(主要/暑期課程)或六個月(密集/考試課程)線上課前及課後課程

課程費用包含課程之學費(40%)，以及接待家庭食宿和行政費(60%)所組成。

食宿安排從緊接開課日的星期日到課程結束當週的星期六中午前止。

### 課程費用不包含：

- 申請學校不可退還之報名費新台幣6000元(1-8週)/新台幣9000元(9週以上)
- EF教材費用
- 旅遊險

### 繳款方式

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 (定義為"課程主辦方")接受以下付費方式

1. 以銀行匯入以下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指定帳號

**銀行名稱：Credit Suisse (Switzerland) Ltd.**

帳號：958089-32-89

IBN：CH11 0483 5095 8089 3208 9

BIC/SWIFT: CRESCH2380A

戶名：EF Education First AG, Zurich

2. 以信用卡直接付費給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

3. 以LINE PAY直接付費(僅限支付報名費)

信用卡手續費將依據當地法規規定。

### 付款計畫

報名：報名費及取消入學保障費用於報名日繳交

課程保證金：課程費用之20%，於報名日後14日繳交

第二次付款：課程費用之20%，於報名日後45日繳交

第三次付款：剩餘金額於開課日60日前繳交

EF就延遲繳交課程費用在延遲付款日後15日內，保留收取課程費用1%作為滯納金之權利。

任何於報名時確認之優惠折扣皆須以準時付款及不縮短報名課程長度為條件。

### 旅遊保險涵蓋範圍

所有學員必須投保旅遊保險。EF與Erika Insurance Ltd.為學員提供客製化的旅遊保險，Erika Insurance Ltd.為保險人，EF為要保人。此保險已包含在報名所有報價中，將合併學費一起收取。保險範圍包括疾病/意外、緊急遣返、課程中斷、盜竊、延誤和責任。完整的保險條款相關資料請參閱[www.erikainsurance.com](http://www.erikainsurance.com)。選擇放棄此保險的學生必須填寫EF的保證證明文件，並在繳款截止日前15天提供EF您投保的英文保險證明，前兩週美金105元及每多一周加美金50元可從全部應繳的費用中被扣除。報名澳洲且申請學生簽證的學員需另購買澳洲政府規定澳洲公司提供的醫療保險。EF可提供前往澳洲需求的簽證服務及安聯保險供學員購買，詳情請洽詢EF辦事處。未滿18歲以上學生，家長及監護人須填寫"醫療免責聲明書"(加拿大溫哥華校區則規定未滿19歲以上學生須填寫)。

### 取消入學保障

學員可購買EF取消入學保障，參加此保障之費用為新台幣3000元。此費用應於報名時一併繳足，且不得退費。此保障將適用於學員本人出發前生病，致使學員無法成行。學員應於主張適用此保障十日內提出醫生證明。

### 學校假期及國定假日

所有國定假日，學校亦停課並不另行補課；除非行前資料另有其他說明。在學校放假及國定假日期間，學生仍可住在原安排的住宿內。學校放假日各校而異。

### 課堂安排

EF學校提供的所有課程安排為每週上課五天，時段安排為週一至週六(或週二至週日)，上午8點到下午8點間上課，所有E語言課程每節課均為40分鐘。通常以2 x 40分鐘為一個單位。學員必須維持出席率在80%以上才能拿到結業證書及維持簽證的有效性。

### 課程級別

若EF學校有低於5人及以下人數的班級，則EF保留將學生班級合併或減少每週課堂數的權利。

### 教材費用

依照EF課程大綱需要使用EF課程教材。EF課程教材價格如下：

#### 英語課程

- 1-6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45元

- 7-12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85元
- 13-18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135元
- \*每加6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35元
- 商業英語教材費用：每本為美金20元
- 考試課程教材費用：每本為美金30元

### 其他語言課程

- 1-9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75元
- 10-18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145元
- 19-27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195元
- \*每加9週課程教材費用美金65元

### 活動點數

購買EF活動點數必須於課程期間內用完，如未能於課程結束前使用完畢，則不得退款。

### 選修課程

選修課程的選擇依各校區而異，EF海外語言學校保留可能會因實際狀況調整的權利。選修課程可以於課堂或線上上課。

### EF學習保證

學習保證所涵蓋之學生支出僅適用於學費。

### 海外實習工作/志工課程

所有的學校皆提供海外實習工作/志工課程，費用另計。費用包括實習準備課程及100小時內的無薪工作或志工體驗。此課程將依各國簽證規定而異，因此無法保證所有學生可以獲得安置。若需進一步資訊，請聯繫我們。

### 接機服務

一般接機時間為：週日7:00至21:00。如抵達時間不在一般接機服務時段內，可安排特別接機，但費用另計。若同時接載多名學生，您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安排接送。

### 開課日以前及抵校後變更

若欲變更申請內容，如校區、課程種類、開課日、週數或住宿方式等，在提出變更同時，必須繳交變更費新台幣1700元。如變更課程開始日，取消條件將適用於原課程開始日。

抵校後則依各校規定，將收取變更費約美金75元。除陸則無法退費(如自密集課程轉為主要課程或學費較便宜之校區)

### 課程開始前之取消費

所有的取消，必須向原始報名的EF辦事處提出書面申請，避免已經安排接機取消的額外費用。學員若沒有事先通知，而在開課日當天沒有報到，將無法退還任何費用。在任何情況之下，申請學校的報名費、選擇性取消入學保險費用、簽證費及快速費用均為不能退還之費用。機票之取消條件將另外說明。

### 針對美國以外的校區

課程開始前60日前取消，EF將收取20%之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

課程開始前31至60日內取消，EF收取40%之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

課程開始前8至30日內取消，EF收取60%之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

於課程開始前7日內取消，EF將收取全部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

### 針對美國校區

課程開始前60日之前取消，EF僅收取最高美金500元之課程保證金。

於課程開始前60日內取消，EF收取美金500元支付食宿安排及服務費用，以及最高美金500元之課程保證金。

如果學員是透過EF取得F1學生簽證已進入美國者，若在出發前取消課程或未依規定就學，EF有權保留：

**12週以下課程：**最多四週之學費及美金500元之不可退還費用，包含食宿及行政費用等。另外EF也將另扣除申請學校報名費、快速費和選擇性取消入學保險及保證金(最多不得扣除超過美金500元)。

**12週以上(含12週)課程：**最多六週之學費及美金500元之不可退還的費用，包含食宿及行政費用等。另外EF也將另扣除申請學校報名費、快速費和選擇性取消入學保險及保證金(最多不得扣除超過美金500元)。

### 休學申請

如果抵校之後想休學，必須通知學校校長並簽署課程變更書。退款只能由當初繳交學費的當地辦事處來辦理。休學日以申請之當週六為準。

因為違反EF的書面或出缺勤規定，或當地政府及國家的法律而辦理休學學生，EF不需退費。除課程費用以及住宿價差以外之費用皆不可退還。

**美國以外其他國家課程：12週以下課程，**休學須四週前提出申請開始生效，EF會扣除提出申請日計算的四週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後，再退還剩餘費用。**12週以上(含12週)課程，**須八週前提出申請，EF會扣除提出申請日計算的八週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後，再退還剩餘費用。

### 美國課程：

· 學生在抵校的四週內提出休學申請並離校，EF得保留前四週之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短於四週之課程，EF將保留所有課程費用及住宿價差。

-如果學生在抵校的四週以後，且在課程期中(課程全期的50%之前)提出休學申請並離校，EF將依比例保留課程費及住宿價差。依比例之退款將以週計算，不足一週將以完整的一週來計算。

-如果學生在課程期中(50%)之後才提出休學申請，EF有權保留全部費用。

針對在美國的學生，會在學生上課最後一天算起45工作日內退費。

在美國，如果學生連續30天沒有上課，將自動被休學。

### 學生回饋

任何回饋應先向學校的工作人員提出，以便於解決問題。若學生認為EF課程或其他服務未按照協議執行，應立即以書面形式通知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 (至課程主辦方註明的地址)辦事處人員。

### 學生行為守則

學生同意遵守學生生活公約和其他EF課程的相關規定。不當的行為包括非法活動或行為導致危害學生的學習環境以及破壞EF財產或同學的財產等。違反行為守則的學生將被退學，除美國以外的國家沒有任何的退款。

### 護照及簽證

所有學生需自行負責確認自己的護照有效期限(包含役男出境申請)及簽證的申請核發。

### 各地報名須知

報名澳洲、紐西蘭、新加坡、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課程之學生將會收到特定當地報名須知及條款，其為取代並補充EF條款。

### 簡章有效日期

EF可能在歐洲經濟區(EEA)/瑞士境內和境外與其協力廠商、保險理賠及商業上的合作夥伴一同使用您的個人資訊。EF為學生在歐洲經濟區/瑞士境外使用的個資提供防護措施，其中包括歐盟委員會通過的數據保護條款。EF及其轉屬機構有可能將學生的個資結合從第三方來源獲取。他們的資訊作為銷售EF的產品、服務以及會依據他們的喜好興趣做特別的促銷。

學生有權在任何時間在下列網址撤銷他們的同意或拒絕EF使用學生的個資或直接的市場行銷。

個人資料

EF只在收集資料或符合法律規定及合法營業的必要的期間之內保留學生的個資，除非保留資料是為了遵守法律上的義務。EF留有學生個資用於商業行為直到學生撤銷他的同意。

假設學生欲保留一份EF持有相關個人資料，或是數據保護條款的副本，或是欲校正/移除其資料，或限制辦理其個資或是拒絕EF辦理，抑或是使用其數據可移植性的權益，請聯繫承辦單位Selnaustrasse 30, CH-8001 Zurich 或是透過台灣辦事處提供的表格。假如學生有任何申訴，可以連絡自己國家的監督機構。

請參閱EF的隱私權政策<https://www.ef.com.tw/legal/privacy-policy/>，以了解EF將如何處理您的個人資料，以及您對個資享有的各項權利。

### 照片及影片資料

學生或其家長/監護人同意EF可為推廣/宣傳EF產品和服務而自由使用於課程期間製作的包含學生肖像的攝影、電影和音檔的權力，學生作為課程的一部分製作並上傳到EF的網站或應用程式，和/或學生透過標註#EFMoment、#EF4ever或EF製作或推廣的其他標註上傳到社交網絡，如Instagram、Twitter和Facebook。

### 責任歸屬

經由契約關係，若因第三方之卸責及肆意行為或其他不在EF控制內的情勢發生(如不可抗力因素、火災、自然災害、政府行為、勞資糾紛、國內動盪、個人犯罪行為、恐怖份子或恐怖威脅行動、突發公共衛生醫療事件時)，EF將無法負擔因為以上情形所引發有關個人財產的損失或傷害及其他之責任問題。

### 錯誤拼字

EF保留糾正拼寫錯誤的權利，此不包含重大明顯錯誤。

### 課程機構

所有旅遊及語言課程均由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籌辦及銷售。英孚留學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所推廣之旅遊及語言課程，均是由瑞士EF Education First Ltd籌辦及銷售。EF保留將此條款轉讓或分派給附屬公司的所有權利和義務。

### 法律管轄範圍

本協議以條款與法律不衝突之原則，由中華民國法律所管轄。任何糾紛或引起與本協議相關的賠償由中華民國法院裁定為主。

### 機票

若EF依學生要求協助訂機票，學生同意必須完全遵守且依照航空公司之政策及規定。EF對於航班更改、班機取消、或因機械故障、氣候、航空公司勞工爭議(罷工)或載客量相關等因素導致班機延遲不負責任。如重新訂位、更改行程、或因學生希望變更課程、目的地、行程、課程之起始時間或延長課程，導致之航行相關費用皆須由學生自行負擔。EF將保留取消航空公司費用上漲或是稅金增加等EF無法控制事由所衍生費用的權利！

若取消已購買之機票，顧客將受航空公司所訂之機票條款約束。包含折扣機票或免費航班一部份之機票。

如有免費機票提供，學生報名12週以上之密集或考試課程學生，EF將提供您美金1,000元的等值機票。這機票必須經由EF訂位，超過美金1,000元需補交差額，且不包含燃油料費及機場稅税金，此項優惠不能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如果您將課程變更成主要或暑期課程，或者您將課程縮短至12週以下，EF將會追回全額機票款項。EF保留隨時終止此項優惠的權利，且不行通知。

### 課程開課日

倫敦、劍橋、布萊頓、曼徹斯特、伊斯坦布、波士頓、聖塔芭芭拉、西雅圖、夏威夷、多倫多、聖保羅、蘇黎世、巴黎、巴塞隆納、羅馬、奧克蘭、雪梨、伯斯、新加坡、洛杉磯、溫哥華島：

2021: 九月 13, 27; 十月 11, 25; 十一月 8, 22; 十二月 6, 20

2022: 一月 3, 17, 31; 二月 14, 28; 三月 14, 28; 四月 11, 25; 五月 9, 23; 六月 6, 20; 七月 4, 11, 18, 25, 28; 八月 1, 8, 15, 18; 九月 12, 26; 十月 10, 24; 十一月 7, 21; 十二月 5, 19.

\*雪梨、伯斯及奧克蘭除外  
B以上校區B是指暑期課程開課日，伯斯、雪梨及奧克蘭除外

伯斯、雪梨及紐西蘭密集、主要、考試及暑期課程：

2022: 一月 3, 10, 17, 24, 31; 二月 7, 14, 21, 28; 三月 7, 14, 21, 28

牛津、布里斯托、伯恩斯、都柏林、紐約、邁阿密、聖地牙哥、舊金山、溫哥華、開普敦、布里斯本、馬拉加、柏林、尼斯、上海、東京、首爾：

2021: 九月 6, 20; 十月 4, 18; 十一月 1, 15, 29; 十二月 13, 27

2022: 一月 10, 24; 二月 7, 21; 三月 7, 21; 四月 4, 18; 五月 28, 16, 30, 30; 六月 13, 27, 27; 七月 4, 11, 18, 18, 25, 25; 八月 1, 8, 8, 15, 15, 22; 九月 5, 19; 十月 3, 17, 31; 十一月 14, 28; 十二月 12, 26.

\*開普敦、布里斯本除外。  
B以上校區B是指暑期課程開課日，杜拜、開普敦、布里斯本除外。

開普敦，布里斯本的密集、主要、考試及基本課程：

2022: 一月 3, 10, 17, 24, 31; 二月 7, 14, 21, 28; 三月 7, 14, 21, 28

劍橋克雷學院：

2022: 七月 4, 11, 18, 25; 八月 1, 8, 15  
Saint-Raphael: 2022: 七月 4, 11, 18, 25; 八月 1

學年制外語學習課程：

海外長期語言課程：

2021年: 9月20日

2022年: 1月10日-4月25日-6月20日-9月19日

2023年: 1月9日-4月17日-6月19日

\*注意開課日僅限部分校區，請洽各辦事處。

